

三山经开区法院简报

法院“改作风优服务促发展”作风建设年专刊 第二期

(总第 233 期)

芜湖三山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编

二〇二二年七月五日

本期导读：

◇法润童心 守护成长——我院积极开展“六·一”法治宣传教育活动

◇暑天利刃出鞘 执行攻坚显成效

◇我院开展“七一”双联系走访慰问活动

=====

【普法进校园】

法润童心 守护成长

——我院积极开展“六·一”法治宣传教育活动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营造关心关爱未成年人的良好氛围，进一步做好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和犯罪预防工作，在“六·一”儿童节到来之际，我院积极开展“六·一”法治宣传活动，组织多名法治副校长前往辖区内中小学开展法治宣讲，运用实际案例，对未成年犯罪问题及相关法律进行生动讲解，切实加强新时代未成年人司法保护。

5月26日下午，院执行局副局长张晓燕走进芜湖市第四十八中学开展普法宣传，为防止黑恶势力侵害未成年人，法官特别强调了《反有组织犯罪法》中关于完善学校防范职责和报告义务、增加有关部门对未成年人开展反有组织犯罪宣传教育的相关规定。



5月27日下午，综合审判庭法官刘婷来到芜湖市第四十六中学开展《民法典》与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专题法治讲座。讲座过程中，法官根据同学们平时的购物习惯，有针对性地讲解了一些他们可能会遇到的法律实践问题。



5月31日下午，综合审判庭法官程昕前往浮山中心丰圩分校，为学生们送去了一堂生动的校园法治宣传课。课堂上，法官

向大家介绍了《民法典》、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及相关法律中与未成年人息息相关的内容，通过案例的讲解向学生们宣传了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安全知识，提醒他们在人生发展道路上要学法、懂法、遵守法律。



5月30日下午，立案庭法官戴斌来到浮山中心小学开展《民法典》专题法治讲座，通过与同学们互动交流，结合同学们的生活学习实际讲解了相关的法律规定，以通俗易懂的方式将法律条文生动的展现给同学们。



6月1日上午，刑事审判团队法官助理钱璟来到第四十三中学开展法治讲座，围绕网络诈骗、网络虚假信息、未成年人性侵犯、《反有组织犯罪法》等内容讲解了相关法律知识，并发放宣

传手册 100 余份，提醒同学们提高警惕，保护个人权益。



6月1日上午，立案庭法官郑欢峰来到官河路小学，用简单易懂的语言为这里的孩子们宣讲了民法典相关知识，让同学们直观、亲切的感受到民法典的精神要义，激起同学们学法用法的自觉意识，法润童心，“典”出精彩。



应芜湖三山中心小学的邀请，执行局法官俞红干来到校园内为同学们开展以“法润青春 呵护成长”为主题的法治宣传，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同学们讲授了什么是法律关系、民事行为能力以及在遇到校园霸凌时应该如何应对等问题。



“少年强则国强，法治兴则国兴”。近年来，我院始终致力于做好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和犯罪预防工作，接下来，我院将持续加强对未成年人的教育和保护，提高未成年人的自我保护和防范意识，全力推进法治校园、平安校园建设，为青少年健康成长保驾护航。

（政治部 宋慧玲）

【“江淮风暴”执行攻坚优化营商环境之夏季行动】

暑天利刃出鞘 执行攻坚显成效

为积极响应全省法院“江淮风暴”执行攻坚优化营商环境之夏季行动方案精神，为营造良好营商环境，保障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，为提高人民群众对执行工作的满意度。6月17日，根据芜湖市中院的统一行动部署，我院继续开展“江淮风暴”夏季执行攻坚行动，并邀请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参与见证执行。

清晨七时，全体执行干警整装集合完毕，院党组书记、院长汪文平发挥一把手靠前指挥作用，现场做动员讲话，激励执行干警以攻坚克难的决心、勇于担当的精神迎接今日执行攻坚。动员讲话后，执行干警迎着朝阳，兵分五路，穿梭于大街小巷，奔波于旌德等地，进行线下财产调查、线索核实，拘传、拘留被执行人，腾空厂房等执行工作，以实际行动为人民群众办实事。



发挥一把手带头作用，邀请代表委员见证执行。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执行案件，根据申请执行人提供的执行线索，汪文平院长亲自带队，张圣飞局长、俞红干副局长等执行干警一同前往被执行人住所地，在人大代表刘涛、政协委员陈蔚国的见证下，将被执行人堵截在家中，并在法警的配合下，将其拘传至法院。无强制不执行，有效的打击了被执行人嚣张气焰。

紧接着，针对一起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执行案件，汪文平院长一行人又赶往已挂网拍卖待处置的厂房，由于厂房承租人尚未腾退，执行法官对其送达责令限期腾让厂房的通知书。随后，在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的见证下，与承租人签订执行笔录，并现场查看待处置的厂房。本着善意文明执行为辖区优化营商环境的理念，汪院长告知承租人依法享有的相关权利义务，并积极引导承租人购买待处置的厂房。



用好用活强制措施，迫使被执行人履行义务。与此同时，第二组执行干警来到另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执行案件被执行人家中，成功将被执行人拘传至法院。因被执行人仍拒不履行义务，经院领导审批后，执行法官向被执行人宣读拘留决定书，决定对其拘留十五日。迫于拘留压力，被执行人主动履行全部执行款 5000 元及执行费，案件顺利执结。

当日下午，同是民间借贷纠纷执行案件的被执行人迫于拘留压力，积极筹款 20000 元，与申请执行人达成执行和解协议。

执行不停歇，多组干警奔执行。执行在路上，院党组成员、副院长顾新昌率领第四组执行干警，再次来到保定新城被执行人家中，督促被执行人履行义务。这边事务一结束，又赶往一被执行人公司住所地进行传统调查，向周边经营户了解被执行人公司的经营状况、债权债务等情况。

执行不停歇，就涉及同一被执行人的三起买卖合同纠纷执行案件，为维护申请执行人合法权益，第五组执行干警驱车赶到被执行人厂区，执行局副局长张晓燕耐心地向被执行人法定代表人释法明理，其表示公司因疫情经营困难，现库存有大量酒，希望可以物抵债，执行干警遂前往仓库实地查看库存现状，为下一步执行打好基础。



加大异地执行力度，助力执行攻坚。就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执行案件，根据申请执行人提供的财产线索，第三组执行干警一早驱车奔赴被执行人户籍地旌德县，到达后先前往不动产登记中心，查询被执行人及其妻子名下的不动产信息，又马不停蹄出发前往被执行人住所地寻找被执行人。

本次集中执行行动共出动警力 28 人次，邀请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 2 人次，拘传 5 人次，决定拘留 2 人次，执结案件 7 件，执行到位 28.64 余万元。接下来，三山经开法院将继续常态化开展“江淮风暴”执行攻坚优化营商环境之夏季行动，以真招实招打击拒不履行法律义务的被执行人，以真心真意对胜诉当事人兑现真金白银，以善意文明执行为辖区企业优化营商环境提供有力司法保障。

（执行局 俞宏芳）

【双联双应】

我院开展“七一”双联系走访慰问活动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党委推进新时代基层党建“双联双应”工作的部署要求，弘扬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，进一步推深做实新时代群众工作。6月30日上午，我院开展“七一”双联系走访慰问活动，院党组书记、院长汪文平，党组副书记、副院长周琴芳分别带队前往三山街道新庄村、三山街道孙滩社区看望慰问双联系村（社区）的老党员，向老党员们致以节日的祝福，并送上慰问品。



汪院长来到老党员赵祚炎家中，详细询问他的家庭情况和身体状况。汪院长表示，老党员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，为党和人民的事业作出了积极贡献，希望他能继续发挥余热，为新庄村的发展建言献策。并对随行的村两委同志表示要多关心关注老党员们的生活情况，认真倾听他们的诉求，切实帮助他们解决好生活中的困难和问题。



周院长带队来到孙滩社区，向各位老党员表达敬意和祝福。在了解到老党员曹其楼曾被评选为“芜湖好人”时，周院长鼓励他继续发挥先进典型的引领示范作用，不断弘扬向上向善的社会风气。慰问组一行还与相关负责同志就社区工作开展情况及如何推动“双联双应”的下一步工作开展进行了交流座谈。



(政治部 范映)

报：区党工委孙跃文书记、区党工委杨燕副书记、区人大工作委员会王晓主任、政协区工作委员会吴一文主席

送：省高院政治部、省高院研究室、省高院宣教处、市委政法委(《政法动态》)、市中院办公室、市中院研究室、市中院政治部、区党工委办公室、区党群工作部、区社会治理部、区管委会办公室、区检察院、各县区法院

发：本院正副院长、各部门、执法监督员

本期编校 宋慧玲

共印 20 份